

云南省昆明市某单位通信机房消防监控及环境监测系统建设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2023-JW26-W1008)

项目所在地区：云南省

一、招标条件

本云南省昆明市某单位通信机房消防监控及环境监测系统建设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81.40，招标人为某单位。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红外空调遥控器、智能型温湿度传感器、动力环境监控管理主软件、一体化嵌入式采集器管理软件、点型光电感烟火探测器、柜式七氟丙烷气体灭火装置、电源线等（具体详见公告）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南省昆明市某单位通信机房消防监控及环境监测系统建设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南省昆明市某单位通信机房消防监控及环境监测系统建设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要求要求：（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财务状况良好：提供 2020-2022 年的审计报告，应当包含报告正文、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无所有者权益表的提供书面说明）、附注和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报告正文应当有会计师事务所公章，2 个注册会计师的签字和盖章。军队单位、事业单位无法提供审计报告的，可由上级管理部门批复的决算或内部会计报表代替。军队单位、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成立不足 3 年的，按实际年限提供。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供应商承诺声明》）；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投标人须提供 2022 年 10 月至开标截止日任意 6 个月的税务部门出具的完税凭证或纳税的银行转账汇款单、对账单等判定，证明材料应当显示税种和缴纳所属时期（认定税种不包括个人所得税）；军队单位不作要求；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纳税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复

印件加盖公章)；

4.2 投标人须提供 2022 年 10 月至开标截止日任意 6 个月的银行转账汇款单或社保（税务）部门出具的缴纳社会保障金的凭证判定，证明材料应当显示险种和缴纳所属时期，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的投标供应商，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代缴社保证明材料不予认可（复印件加盖公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供应商承诺声明》）。

（二）国有企业；事业单位；军队单位；成立 3 年以上的非外资独资企业或控股企业（提供《供应商承诺声明》）。

（三）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采购活动。生产场经营地址或注册登记地址为同一地址的不同生产型企业，股东和管理人员（法定代表人、董事或监事）之间存在近亲属或相互占股等关联关系的不同非国有销售型企业，也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采购活动。近亲属指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近姻亲关系。

（四）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在军队采购网（www.plap.mil.cn）军队采购暂停名单处罚范围内或军队采购失信名单禁入处罚期和处罚范围内，以及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处罚期内）（有上述处罚记录但处罚期已届满的，视为无记录。提供《供应商承诺声明》）。

（五）投标供应商参加本项目前，应当在军队采购网（互联网：plap.mil.cn）供应商管理信息系统进行注册，暂未注册成功的，可先行获取招标文件，但必须在提交投标（报价）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注册，未完成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提供注册成功截图）

（六）投标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和安全生产许可证。；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9 月 18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9 月 22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现场报名（具体详见公告）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10 月 10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详情请致电：15987811582）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10 月 10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详情请致电：15987811582）

七、其他

我就以下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采购资金已全部落实，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名称：云南省昆明市某单位通信机房消防监控及环境监测系统建设采购项目

二、项目编号：2023-JW26-W1008

三、项目概况：

物资名称：红外空调遥控器、智能型温湿度传感器、动力环境监控管理主软件、一体化嵌入式采集器管理软件、点型光电感烟火灾探测器、柜式七氟丙烷气体灭火装置、电源线等；

规格型号、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项目技术和商务要求》；

计量单位：批；

数量：1；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60 天内；

交货地点：昆明市；

说明：（1）投标供应商应当对所投包内所有产品和数量进行唯一报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投标报价应当包括所有物资供应、运输、安装调试、技术培训、售后服务、备品备件和伴随服务等价格。

（3）投标供应商应当保证所投产品为全新且未使用过的产品。

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

2. 最高限价：¥814000.00 元（大写人民币捌拾壹万肆仟元整）；

四、投标供应商资格条件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1 财务状况良好：提供 2020-2022 年的审计报告，应当包含报告正文、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无所有者权益表的提供书面说明）、附注和会计师事务所

务所营业执照，报告正文应当有会计师事务所公章，2个注册会计师的签字和盖章。军队单位、事业单位无法提供审计报告的，可由上级管理部门批复的决算或内部会计报表代替。军队单位、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成立不足3年的，按实际年限提供。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供应商承诺声明》）；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1 投标人须提供2022年10月至开标截止日任意6个月的税务部门出具的完税凭证或纳税的银行转账汇款单、对账单等判定，证明材料应当显示税种和缴纳所属时期（认定税种不包括个人所得税）；军队单位不作要求；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纳税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4.2 投标人须提供2022年10月至开标截止日任意6个月的银行转账汇款单或社保（税务部门出具的缴纳社会保障金的凭证判定，证明材料应当显示险种和缴纳所属时期；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的投标供应商，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代缴社保证明材料不予认可（复印件加盖公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供应商承诺声明》）。

（二）国有企业；事业单位；军队单位；成立3年以上的非外资独资企业或控股企业（提供《供应商承诺声明》）。

（三）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采购活动。生产场经营地址或注册登记地址为同一地址的不同生产型企业，股东和管理人员（法定代表人、董事或监事）之间存在近亲属或相互占股等关联关系的不同非国有销售型企业，也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采购活动。近亲属指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近姻亲关系。

（四）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在军队采购网（www.plap.mil.cn）军队采购暂停名单处罚范围内或军队采购失信名单禁入处罚期和处罚范围内，以及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处罚期内）（有上述处罚记录但处罚期已届满的，视为无记录。提供《供应商承诺声明》）。

（五）投标供应商参加本目前，应当在军队采购网（互联网：plap.mil.cn）供应商管理信息系统进行注册，暂未注册成功的，可先行获取招标文件，但必须在提交投标（报价）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注册，未完成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提供注册成功截图）

(六) 投标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和安全生产许可证。

五、招标文件申领时间、地点、方式

(一) 申领时间: 2023年9月18日至9月22日, 每日上午09:00至11:30, 下午14:00至17:00 (申领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

(二) 申领地点: 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官渡区吴井路183号百富琪商业广场B座713号。

(三) 申领方式

现场报名。投标供应商携带材料赴报名现场, 经审查合格后领取招标文件。

(四) 申领招标文件时需提供以下材料:

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军队单位不需要提供);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原件;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和授权代表在投标前4个月内(不含投标当月)连续3个月由投标供应商缴纳社保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4. 非外资独资企业或控股企业的书面声明(事业单位、军队单位不需要提供);
5. 投标供应商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
6. 未被列入本公告第四条第(四)项明确的违法失信名单的承诺书;

(五) 招标文件售价: 200元/份, 售后不退。

缴费方式: 现金缴纳或网银转账。

网银转账的应从其单位账户缴纳文件费, 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 中德高路咨询(云南)有限公司

账 号: 871908042810602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东站支行

行 号: 3087 3102 1083

六、投标开始和截止时间及地点、方式

(一) 投标开始时间: 2023年10月10日08时30分。

(二) 投标截止时间: 2023年10月10日09时00分。

(三) 投标地点: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详情请致电: 15987811582)。

(四) 投标方式: 由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现场提交投标文件, 不接受邮寄等其他方式。

七、开标时间、地点

(一) 开标时间：2023 年 10 月 10 日 09 时 00 分（应当与投标截止时间保持一致）。

(二) 开标地点：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详情请致电：15987811582）。

八、本采购项目相关信息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和《军队采购网》（www.plap.mil.cn）上发布。

九、采购机构联系方式

联系人：柏先生、赵女士

移动电话：18508855628、15987811582

传 真：0871-63355782

地 址：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官渡区吴井路 183 号百富琪商业广场 B 座 713 号

十、监督部门联系方式

项目监督人：胡助理

办公电话：0871-65022314

移动电话：13529399956

采购机构：中德高路咨询（云南）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15 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某单位

地 址：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

联 系 人：胡助理

电 话：0871-65022314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中德高路咨询(云南)有限公司

地 址 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官渡区吴井路 183 号百富琪商业广场 B 座 713 号

联系人： 柏先生、赵女士

电 话： 18508855628、15987811

电子邮件： 541169117@g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